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6月21日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安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

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上述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6日